

漯河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漯减委办〔2023〕6号

漯河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2023年“10·13”国际减灾日 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功能区管委会，市减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根据国家减灾委、省减灾委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为组织做好今年我市“10·13”国际减灾日各项工作，现将具体活动安排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今年10月13日是第34个国际减灾日，主题是“共同打造有韧性的未来”，强调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多方协同的灾害风险治理模式，保护好灾害脆弱群体，加强防灾

减灾中的韧性建设。

二、活动安排

(一) 突出活动主题，做好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工作。各县区（功能区）减灾委员会、各有关成员单位要精心组织开展国际减灾日宣传教育各项活动，提高领导干部统筹发展和安全能力，增强全民灾害风险防范意识和素养。结合本地及行业特点，创新灾害事故风险宣传教育机制，丰富内容和形式，充分调动和激发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基层组织、城乡居民群众等积极性，努力构建多方参与的防灾减灾救灾新格局。消防、气象、科技、应急、文广旅等部门要开放科普教育基地设施和场所，依托各类科普馆、科技馆和博物馆等场所，开辟防灾减灾专区，广泛开展防灾减灾公众现场或线上体验活动，拓宽公众接受防灾减灾知识技能渠道。

(二) 加强协同配合，提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各县区（功能区）减灾委员会、各有关成员单位要按照《漯河市“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和本质安全能力建设规划》和水利、自然资源、农业农村、气象、应急等部门规划部署，加强资源统筹，拓宽资金投入渠道，加快推动事关自然灾害防治的重大任务和重大项目实施，不断提高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提高社会安全韧性。

(三) 积极探索实践，抓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转化应用。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压实责任，做好普查收官阶段各项工作，推动我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

果在自然灾害防治、重大战略、重大工程等方面应用，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布局，加强国土空间防灾减灾和安全发展规划建设，提高国土空间安全韧性。及时总结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形成的有益经验，推动建立常态化普查评估工作机制，加大普查成果科普解读和有关经验做法、典型案例的宣传推广，广泛依靠和发动群众参与，提高全社会灾害风险意识和能力，筑牢防灾减灾救灾防线。

（四）强化科普宣教，提高全社会防灾减灾意识和能力。

各县区（功能区）减灾委员会、各有关成员单位要加强资源整合和宣传教育阵地建设，以城乡社区、学校、医院、机关企事业单位、各类厂区、施工工地、大型综合体等为重点，广泛普及各类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基本知识和防范应对技能，特别是加强极端灾害性天气风险识别和预警响应等宣传教育，提高公众主动避灾避险意识和能力。要积极动员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医院、学校、社区等开展各类应急演练，推动防灾减灾宣传教育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新闻媒体要加大防灾减灾宣传力度，充分发挥电视、广播、报纸、网站、公益短信、微博、微信和客户端等新媒体的作用，扩大宣传活动覆盖范围，提升宣传教育实际效果。

（五）树立底线思维，做好自然灾害防范应对工作。根据往年气象雨情分析，结合我市灾害气象信息，进入10月份，要注意防范强降温、强降水、寒潮、大风等自然灾害对交通运输、农业生产等领域造成的不利影响。各县区（功能

区)减灾委要进一步加强防灾减灾工作组织领导,完善落实防范措施,扎实做好防灾减灾各项工作,将各类风险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

三、相关要求

(一)思想重视,精心组织。各县区(功能区)减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要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精神,充分认识做好防范化解重大灾害风险、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的重大意义,统筹好发展和安全,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紧紧围绕“共同打造有韧性的未来”宣传主题,认真组织开展国际减灾日活动。

(二)注重成效,认真总结。活动结束后,各县区(功能区)减灾委员会和市减灾委员会成员单位要认真总结活动开展情况,并形成书面总结材料(含各类活动开展文字、图片、视频资料等)于10月20日前报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人:贾伟 李彦涛

联系电话:2967608

邮箱:lhjianzaiban@163.com



漯河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0月10日